**附件4：**

**疫情防控注意事项**

1、有市域外旅居史的来（返）洛人员，应提前3天向目的地村（社区）和单位报备，提倡入洛时持48h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抵洛后24h内再进行一次核酸检测。

2、对境外来（返）洛人员实施“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+3天居家健康监测”管理措施。

3、对近7日内有高风险区旅居史的来（返）洛人员，抵洛后采取“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” 管理措施。

4、对近7日内有中风险区旅居史的来（返）洛人员，抵洛后采取“7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” 管理措施；如不具备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条件，采取集中隔离医学观察。

5、对近7日内有低风险区（中高风险区所在县、市、区、盟的其他地区）旅居史的来（返）洛人员，抵洛后3天内应完成两次核酸检测，并做好健康监测。

6、确诊病例治愈出院和无症状感染者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后，继续实施“7天居家健康监测” 管理措施。

7、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采取“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+3天居家健康监测”管理措施。隔离管理期限自末次暴露后算起，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后应“点对点”闭环返回至居住地；居家健康监测期间不外出，如就医等特殊情况必需外出时做好个人防护，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。

8、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的密接的密接，实施“7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” 管理措施。

9、与疑似病例、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共同暴露于婚（丧）宴、餐馆、超市、商场、农贸（集贸）市场等人员密集和密闭场所，但不符合密切接触者、密接的密接判定原则的涉疫场所暴露人员，经风险评估对感染风险较高的人员采取核酸检测措施，在判定后的第1、3天各开展一次核酸检测。

10、对出现社区传播或暴发疫情、风险较高地区的来（返）洛人员，经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研判后，参照高中低风险区来（返）洛人员落实相应管理措施。

**注：返洛报备程序、各类码查询方法**

**返洛报备：**微信检索“洛阳发布”→点击“返洛报备”（返洛目的地：西工区、汉屯路街道、芳林北路社区）

**健康码：**打开支付宝→搜索健康码→点击健康码

**防疫行程卡：**微信或支付宝内检索“国务院客户端”→点击“防疫行程卡”→输入“手机号”获取验证码→点击同意授权→点击查询。